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公告

唐小黑、储昭华：本院受理原告浦发银行合肥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（2026）皖 0111 民初 18014 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，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，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8月06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6年11月28日)